鹏华创新未来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3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设定一个 18 个月的封闭运作期。本基金的封闭运作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18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前一日止。在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不接受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亦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华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2284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0 年 9 月 25 日 至 2020 年 9 月 26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 年 9 月 30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866,23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1,999,977,794.26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307,625.76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1,999,977,794.26
	利息结转的份额	307,625.76
	合计	12,000,285,420.02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2,121,738.65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101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 年 9 月 30 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100 万份以上。

(3)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100 万份以上。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2 个工作日之后，及时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8-533 和网站（www.phfund.com）查询交易确认状况。

本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前 18 个月为封闭运作期。在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亦不上市交易。

封闭运作期届满后，本基金将自动转型为开放式基金，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以届时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1 日